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昊海生科”）于 2022 年 7 月 31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有关文件资料后，本着谨慎性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我们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利康瑞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康瑞”）本次增资扩股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事项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及利康瑞经营管理团队、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激发员工内生动力及企业活力，推动利康瑞持续长远发展，与此同时，将进一步推动昊海生科长期、持续、稳定的发展。本次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并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审议本次交易的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回避表决。

综上，我们同意《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郭永清、苏治、赵磊、姜志宏、杨玉社

2022 年 7 月 31 日